采购编号：JSZC-321183-ZJQX-G2025-0014

项目名称：2025年句容市城市体检项目

合

同

采　购　人：句容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标供应商：江苏省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5年 12 月　　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句容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江苏省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采购代理机构的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下列服务：2025年-2027年分年度完成《句容市城市体检报告》

服务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及乙方响应性文件等。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下服务总价款为陆拾万元（大写）人民币，分项价款在“分项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甲方就本合同不再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款项。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招标文件和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为甲方提供服务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乙方提供的服务必须全部达到招标文件各项要求，国家或行业有规定的，还要符合相应规定。

第六条　交付使用和验收

1、乙方应当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项目并交付甲方使用，不得影响项目进度计划。招标文件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甲方自行组织或视情邀请相关专家或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承担验收费用等。

3、成果要求：成果材料陆套。

4、成果质量符合甲方招标公告要求，以及满足甲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提出的要求及意见，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行业规范，以及各阶段政府规划主管部门的审批要求。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5、乙方应保证成果资料的真实、客观及科学性。项目交付时，所有报告需同时提供电子版，相关成果的知识产权归属采购人。

第七条　合同款支付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3、付款方式：

（1）完成 2025 年度城市体检及数据库中间成果并通过专家评审、最终成果提交江苏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后，甲方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30%；

（2）完成 2026 年度城市体检及数据库中间成果并通过专家评审、最终成果按时提交江苏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后，甲方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60%；

（3）完成 2027 年度城市体检及数据库中间成果并通过专家评审、最终成果按时提交江苏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后，甲方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0%；

（4）2025-2027 年城市体检数据库（信息平台）提交并经甲方确认后，甲方自收到发票后 30 天内支付剩余款项。

（5）以上款项均在乙方向甲方提供发票，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

（6）甲方因资金拨付、审批流程等因素导致的付款迟延，乙方表示充分谅解，不作违约行为处理。

（7）乙方每次收款前需提前 3 个工作日向甲方开具相应、合法、有效增值税发票，且乙方提供的发票必须与税务机关登记的内容一致，如有不符合国家税收法律规范的，甲方对价款不予支付，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由乙方承担，如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必须赔偿。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验收或拒付款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0.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3、如乙方不能按期交付服务的，甲方有权扣留全部履约保证金（如有）；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4、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0.5‰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付达1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乙方逾期交付的，今后参加政府采购信誉将受到影响。

5、乙方在承担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政府采购法》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以及本合同约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在三年内不得参加采购人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

第十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句容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镇江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2、在仲裁或诉讼期间，本合同无争议条款应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经双方盖章签字后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扫描件发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甲方：（盖章）

句容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表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江苏省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表人：

电话：025-83703854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南京市龙江支行

账号：1010 7601 0400 1473 7

日期：2023 年　　月　　日